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未來計劃

我們的未來計劃詳細說明載於本文件「業務」一節「業務模式及策略」一段。

[編纂]用途

我們估計，經扣除[編纂]及佣金及就[編纂]應付的估計開支後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編纂]根據[編纂]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自[編纂]獲得的[編纂]將約[編纂]。我們擬將[編纂]的[編纂]作以下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將用作為在建及未來發展項目撥資，包括未來發展的土地收購成本及在建及持作未來發展的發展項目的未來發展成本；
- 約[編纂]或[編纂]將用作償還銀行借款及未償還貸款；及
- 約[編纂]或[編纂]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之用。

倘[編纂]高於或低於估計[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則將按比例調整上述[編纂]的分配。

倘[編纂]釐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高位，即每股[編纂]，我們收取的[編纂][編纂]將增加約[編纂]。倘[編纂]釐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低位，即每股[編纂]，我們收到的[編纂][編纂]淨額將減少約[編纂]。

倘[編纂]未即時按上述目的動用，在適用法律及規例允許的情況下，我們擬將該等[編纂]存入香港認可財務機構及／或持牌銀行作短期活期存款。